



中共中央办公厅发文

# 在全社会开展“四史”宣传教育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全社会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宣传教育的通知》,对在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之际开展“四史”宣传教育作出安排部署。

《通知》明确,要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线,准确把握这一重要思想的理论逻辑、历史逻辑、实践逻辑,深入领会这一重要思想的历史地位和重大意义,不断增进政治认同、

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及时跟进学、前后贯通学、联系实际学。要把握“四史”宣传教育内涵,注重内容上融会贯通、逻辑上环环相扣,引导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少年弄清楚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

主义为什么好等基本道理,加深对党的历史的理解和把握,加深对党的理论的理解和认识。

《通知》指出,要组织好各项宣传教育活动。一是开展读书学史活动;二是组织基层宣讲活动;三是开展学习体验活动;四是开展致敬革命先烈活动;五是开展学习先进模范活动;六是开展红色家风传承活动;七是开展全民国防教育活动;八是组织群众性文化活动。

《通知》强调,各地区各部门要始终把握正确导向,树立正确历史观,准确把握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的主题主线、主流本质,旗帜鲜明反对历史虚无主义。要突出青少年群体,丰富活动载体,用好网络平台,加强统筹协调,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宣传教育各项工作安全有序。

据新闻联播

## 银行卡遭盗刷可向银行索赔

最高法:发卡行应以更安全的技术保障用户安全

### 信用卡被盗刷 透支款本息可以不还

近年来,不少地方发生银行卡盗刷案件,不仅侵害当事人财产,更损害金融市场安全稳定。

最高法规定对此明确,发生伪卡盗刷交易或者网络盗刷交易,借记卡持卡人基于借记卡合同法律关系请求发卡行支付被盗刷存款本息并赔偿损失的,人民法院依法予以支持。

发生伪卡盗刷交易或者网络盗刷交易,信用卡持卡人基于信用卡合同法律关系请求发卡行返还扣划的透支款本息、违约金并赔偿损失的,人民法院依法予以支持;发卡行请求信用卡持卡人偿还透支款本息、违约金等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也就是说,遭遇盗刷,你可以要求银行赔偿损失。信用卡被盗刷,透支款本息你也可以不还。

最高法民二庭负责人对此解释说,发卡行具有相较于持卡人更为强大的风险预防、控制和承受能力,应当以更加安全的技术保障持卡人用卡安全。这符合制造风险者应防范风险的法理以及风险与收益相对等原则,有利于鼓励发卡行提供安全性更高的银行卡产品和服务,从源头上减少风险发生概率,防控金融风险,促进银行卡产业安全稳定发展。

需要注意的是,保护持卡人权益,并不意味着大家可以“高枕无忧”忽视用卡安全。规定明确,持卡人对银行卡、密码、验证码等身份识别信息、交易验证信息未尽妥善保管义务具有过错,发卡行主张持卡人承担相应责任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 余额“不翼而飞” 发卡行也有举证责任

遭遇盗刷,不少人在惊慌之余对如何维权、举证等充满困惑。对此,最高法规定根据“谁主张谁举证”以及



随着社会发展,各种各样的银行卡在方便人们日常生活的同时,也带来了不少困扰。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银行卡民事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25日起施行,其中对公众关注的盗刷、透支利息等问题作出了回应。

“谁占有证据谁举证”的举证责任分配原则,对银行卡盗刷的事实认定进行了细化规定。

规定明确,持卡人主张争议交易为伪卡盗刷交易或者网络盗刷交易的,可以提供生效法律文书、银行卡交易时真卡所在地、交易行为地、账户交易明细、交易通知、报警记录、挂失记录等证据材料进行证明。

最高法民二庭负责人对此强调,该规定的目的是指引持卡人如何全面提供证据材料证明自己主张,而并非表明,在任何案件中持卡人均必须提交该款列明的全部证据材料才能证明自己的主张。

规定还明确,在持卡人告知发卡行其账户发生非因本人交易或者本人授权交易导致的资金或者透支数额变动后,发卡行未及时向持卡人核实银

行卡的持有及使用情况,未及时提供或者保存交易单据、监控录像等证据材料,导致有关证据材料无法取得的,应承担举证不能的法律后果。

“在银行卡交易中,有关支付授权的所有记录和数据、录像都掌握在发卡行等主体手中,持卡人难以获得和掌握,无法对上述证据进行举证。”最高法民二庭负责人说,依据“谁占有证据谁举证”的举证责任分配原则,占有上述证据的主体即发卡行或者收单行、非银行支付机构等应承担举证责任。

### 银行乱发信用卡 持卡人可不承担违约金

办理信用卡时,银行工作人员只顾介绍免息期、最低还款额等优惠措施,对逾期利息、违约金却闭口不谈。这种情况,不少人都遇到过。

“这样的行为侵害了持卡人的知情权和公平交易权,引起社会公众对该条款公平性的质疑。还有一些金融机构为获得银行卡市场份额,盲目增加发卡数量,不审查持卡人的偿还能力,导致一些不具有偿还能力的主体成为持卡人。”最高法民二庭负责人说。

对此,最高法规定明确,发卡行在与持卡人订立银行卡合同时,对收取利息、复利、费用、违约金等格式条款未履行提示或者说明义务,致使持卡人没有注意或者理解该条款,持卡人主张该条款不成为合同的内容、对其不具有约束力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规定同时明确,发卡行请求持卡人按照信用卡合同的约定给付透支利息、复利、违约金等,或者给付分期付款手续费、利息、违约金等,持卡人以发卡行主张的总额过高为由请求予以适当减少的,人民法院应当综合考虑国家有关金融监管规定、未还款的数额及期限、当事人过错程度、发卡行的实际损失等因素,根据公平原则和诚信原则予以衡量,并作出裁决。

据新华社

## 猪肉价格还会“跌跌不休”吗

端午节前后可能会出现一波上涨,但总体供应宽松

国家发改委价格监测中心监测数据显示,近期,全国生猪和猪肉价格均呈现持续回落态势。

猪肉方面,截至5月21日,36个大中城市猪肉零售价格为每斤21.26元,比4月底下降8%,比年初下降27%。

据农业农村部监测,5月上旬,全国集贸市场猪肉价格每公斤36.09元,已连续15周回落,同比下降29.3%,比1月份最高价低18.13元,比去年最高价低23.55元。

猪价还会“跌跌不休”吗?多位分析人士认为,按照常年规律,端午节前后猪肉消费增加,猪价有可能会出现一波上涨。

“在生猪产能持续恢复、市场需求不旺、出栏意愿较强的情况下,预计生猪和猪肉价格总体上会继续保持稳中有降的走势。”国家发改委价格监测中心综合业务处处长刘刚说,但考虑到生猪价格已逐步逼近成本线,养殖企业集中度有所提高,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有所增强,预计后期价格降幅可能有所收窄,下降空间有限。

“有些消费者期望猪肉价格再回到2018年以前的水平也不太现实。”农业农村部有关司局负责人说。

据介绍,长期来看,成本项目上涨都是刚性的,一旦涨上去,就很难再降下来。加上屠宰、流通等环节的加成,

猪肉零售价格必然会水涨船高。

猪肉价格未来走势,关键取决于猪肉供应是否有保障。农业农村部有关负责人表示,专家预计,今后一个时期猪肉供应总体宽松。

从生猪生产方面看,规模猪场从去年初的16.1万家增加到目前的18万家,规模猪场的新生崽猪数同比增长58.8%。“若生产效率恢复到正常年份水平,按一头能繁母猪年提供出栏肥猪16头计算,目前全国4300多头能繁母猪可以实现栏肥猪6.9亿头,已基本能够满足市场需求。”这位负责人表示。

据新华社



党史上的今天

■1933年5月26日

在中国共产党的推动和影响下,爱国将领冯玉祥、吉鸿昌、方振武在张家口成立察哈尔民众抗日同盟军,冯玉祥任总司令,方振武任前敌总司令,吉鸿昌任前敌总指挥,并通电全国,主张联合抗日,收复失地。

■1987年5月26日至30日

全国整党工作总结会议在北京召开。5月26日,薄一波代表中央整党工作指导委员会作报告,宣布历时三年半的全国整党工作基本结束。

据人民网